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24-024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4 年 6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4 年 6 月 2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 14:30 召开，公司董事长胡庆荣先生主持，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七区 5 号楼。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 74 人，代表股份 405,852,66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390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7 人，代表股份 328,676,85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562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7 人，代表股份 77,175,80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28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投票表决了下列议案：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2,886,3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691%；反对 2,84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20%；弃权 11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799,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341%；反对 2,84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171%；弃权 11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8%。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2,887,9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695%；反对 2,847,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16%；弃权 11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801,1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361%；反对 2,847,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151%；弃权 11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8%。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2,886,3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691%；反对 2,912,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76%；弃权 53,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799,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341%；反对 2,912,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976%；弃权 53,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83%。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3,013,5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005%；反对 2,83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9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926,7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955%；反对 2,83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04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2,940,1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824%；反对 2,912,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7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853,3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024%；反对 2,912,4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97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3,007,2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89%；反对 2,845,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920,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876%；反对 2,845,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1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3,165,8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380%；反对 2,677,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97%；弃权 9,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078,9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889%；反对 2,677,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992%；弃权 9,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9%。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2,886,3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691%；反对 2,83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995%；弃权 1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799,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341%；反对 2,83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045%；弃权 1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15%。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项目投资计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3,076,2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59%；反对 2,776,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84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989,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752%；反对 2,776,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24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下列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中国长峰机电技术研究设计院）、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回避了该项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680,3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8768%；反对 2,83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680,3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8768%；反对 2,839,0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5%。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6,686,2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415%；

反对 9,156,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61%；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599,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3625%；反对 9,156,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6248%；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7%。

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2、审议《关于选举黄国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3,005,2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84%；反对 2,847,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1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5,918,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850%；反对 2,847,3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1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会议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冠、马梦祺

3、结论性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